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 函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吳琇瑩
電話：03-3322101#6101
電子信箱：10033963@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桃建照字第10500010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檢送104年12月25日為因應內政部修正「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項目抽查作業要點」於105年1月1日生效案，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申請核發流程及配合事項說明會暨建物公安檢查法令宣導會會議紀錄一案，請查照轉知 貴會會員。

說明：依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105年1月5日技字第1041560501號函辦理。

正本：桃園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

代理
處長 王振鴻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檔 號：
保存年限：

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 函

地址：24303新北市泰山區黎明里半山雅70
號

承辦人：蕭鈴湖

電話：(02)29096141#2156

傳真：(02)29093218

電子信箱：slh@freeway.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5日

發文字號：技字第10415605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560501A00_ATTCH6.docx、1560501A00_ATTCH5.docx、1560501A00_ATTCH3.doc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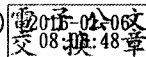
主旨：檢送104年12月25日為因應內政部修正「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簽證項目抽查作業要點」於105年1月1日生效案，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申請核發流程及配合事項說明會暨建物公安檢查法令宣導會會議紀錄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局104年12月21日技字第1041560451號開會通知單辦理。
- 二、隨文檢附高速公路局建照送審申請作業流程圖、核發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重大提醒辦理事項與應注意查核事項表單各1份供參。
- 三、副本抄送國道沿線行經之縣市政府，請轉知所屬單位，如有承租本局用地需申請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請配合辦理。

正本：交通部臺灣區國道新建工程局、內政部警政署國道公路警察局、本局各工程處、路產組、秘書室

副本：本局技術組(含附件)、各縣市政府(含附件)



建照科 收文:105/01/06



1050003030

有附件

高速公路局核發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應注意查核事項

注意查核事項	應 否 辦 理	是 否 檢 附		備 註
	(是 / 否)	是	否	
環境影響評估(環境差異)許可				
都市土地多目標使用許可				
都市設計審議				
水土保持許可				

高速公路局核發建造執照及雜項執照重大提醒辦理事項

重 大 提 醒 事 項	是	否	備 註
建築物防火妥適性			
法令提示：			
建築物防火避難設施妥適性			
法令提示：			
無障礙設施妥適性			
法令提示：			

高速公路局建照送審申請作業流程

